

「晉港青年匯・山西機遇行」實習計劃圓滿收官

【香港商報訊】8月2日晚，「晉港青年匯·山西機遇行」2026年香港青年內地實習計劃結業及答謝禮在太原舉行。在山西為期一個月的實習生活中，來自香港多所高校的30名青年學子深入三晉大地，沉浸式體驗職場生態，親身感受山西深厚的歷史文化底蘊與轉型發展活力。

在當晚的答謝禮上，香港青年分享了各自在實習崗位上的收穫與感悟。在山西博物院、晉商博物院、山西省當代美術館、山西廣播電視台、山西華炬律師事務所、辰涵科技、山西商務國際旅行社等多家單位與機構的實習中，同學們不僅將專業所學付諸實踐，更在職場歷練中拓寬了視野、錘鍊了本領。

有同學表示，通過這次實習，既深入領略了晉商

文化「誠實守信、開拓進取」的精神內涵，也在與山西同事和青年的交流中收穫了跨越地域的友誼。各實習單位代表亦相繼發言，為同學們這一個月的實習工作總結送上臨別前的囑託與祝福。

搭建晉港互通橋樑與紐帶

山西省委統戰部副部長郭延斌在致辭中表示，香港青年內地實習計劃是培育愛國愛港新生代、厚植青年家國情懷、引導青年把個人理想融入民族復興偉業的長遠舉措。當前山西正立足資源稟賦，深耕文旅融合等重點領域，傳統文化底蘊與轉型發展活力相得益彰，為青年施展才幹提供了廣闊舞台。希望大家持續關注山西、宣傳山西，邀請更多香港朋友走進山西，以實際行動堅定

「愛國愛港」，維護「一國兩制」，擔負起實現香港繁榮穩定、祖國發展富強、民族偉大復興的時代重任。

香港山西總會執行會長、實習計劃籌委會主席劉燕在致辭中表示，在這個夏天，一群來自香江之畔的年輕身影千里迢迢來到山西，短暫地成為了太原城市文明建設的一員，更在每個周末「行走的課堂」中讀懂了山西，從平遙到大同，從太原到忻州再到運城，用腳步丈量了山西這個古老省份五千年文明的厚重。相信同學們親眼所見的不再是刻板印象裏的「黃土高坡」，而是一個在轉型中堅韌生長的現代山西。她希冀同學們自此能夠成為連接香港兩地、促進互通的橋樑與紐帶，持續講好山西故事、香港故事、中國故事。

答謝禮上，香港山西總會會長吳騰為各支援單位送上感謝狀及紀念禮，並邀請山西省委、省政府、省政協、省青聯等與會嘉賓為各實習單位頒發了感謝狀與紀念禮。

臨別之際，香港青年為與會嘉賓和指導老師深情演唱了《紅日》《中國人》等曲目，答謝禮在彼此惜別中落下帷幕。

「晉港青年匯·山西機遇行」內地實習計劃由香港山西總會主辦，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民青局）與青年發展委員會合辦，並獲「民青局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資助。該計劃自實施以來，已累計吸引逾200名香港青年赴晉交流，成為晉港青年交往的重要品牌項目。

林宇

深圳嘉立創登陸深交所 首日大漲1.46倍 市值破千億

【香港商報訊】記者朱輝豪報道：8月4日，硬件創新基礎設施服務商深圳嘉立創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001232.SZ）正式登陸深交所主板。該股發行價84.46元（人民幣，下同）/股，開盤後股價最高達234.35元/股，盤中最高漲幅超177%，衝至234.50元。若按盤中最高股價計算，中一簽最高浮盈可達7.5萬元。截至收盤，嘉立創股價達208.01元/股，漲幅達146.28%，上市首日市值達1156億元。

搶抓AI硬件發展新機遇

資料顯示，嘉立創成立於2006年，是立足深圳、全球領先的電子及機械產業一站式基礎設施服務提供商，為全球數百萬電子工程師提供「一個概念進，一個產品出」的全鏈路硬件創新服務。公司以PCB智造、電子元器件商城、電子裝聯（PCBA）、CNC智造、3D打印、FA機械電氣零部件商城以及EDA等工業軟件為核心，業務覆蓋EDA/CAM工業軟件、印製电路板製造、電子元器件購銷、電子裝聯，以及CNC製造、3D打印和FA零部件商城等領域。

此次上市，也讓市場進一步關注嘉立創如何通過數字化製造能力，連接創新需求與產業資源，在AI硬件持續發展的背景下，產業基礎設施服務商的價值正在被市場重新審視。

數據顯示，截至目前，公司自主研發的板級EDA工

業軟件全球累計註冊用戶已突破658萬人，促成設計硬件項目超5200萬個，平台成功孵化超3萬個開源項目。

業績方面，2023年、2024年、2025年，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67.26億元、79.69億元、102.32億元，淨利潤分別為7.34億元、10.54億元、13.06億元。其中，PCB和電子元器件為主要收入來源，二者合計佔各期總收入比例高達85.54%、80.39%、76.27%。

嘉立創2026年第一季度營收為30.29億，較上年同期的20.85億增長45%；淨利為3.76億，較上年同期的2.48億增長51.7%。嘉立創預計2026年上半年營收62億到72億，較上年同期的46.5億增長33.22%—54.71%；預計淨利潤9億到10.5億元，較上年同期的5.94億增長51.59%到76.85%。

年內第二高價新股

值得一提的是，嘉立創是年內第二高價新股，該股

中期業績靚麗 藥明康德大漲

【香港商報訊】記者朱輝豪報道：全球醫藥研發外包龍頭藥明康德（603259.SH/2359.HK）的A股和港股股價4日雙雙大幅上漲。其中，A股開高高走，漲停收盤，總市值超4200億元（人民幣，下同）；其H股現漲超11%。

消息面上，藥明康德昨日交出了一份亮眼的中期答卷，其2026年中期業績公告顯示，上半年公司實現營收288.97億元，同比增長38.9%；歸母淨利潤110.8億元，同比增長29.4%；經調整Non-IFRS歸母淨利潤115.7億元，同比大增83.2%。單季度看，今年二季度公司實現收入164.6億元，同比增長

47.7%；歸母淨利潤64.3億元，同比增長31.5%；經調整Non-IFRS歸母淨利潤69.7億元，同比增長91.7%。

截至6月末，公司持續經營業務在手訂單664.3億元，同比增長25.2%，為後續收入轉化提供有力支撐。另外，藥明康德全面上調2026年全年業績指引：預計2026年公司整體收入由513億元至530億元上調至585億元到605億元，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同比增速由18%至22%上調至35%到39%。

摩根士丹利發表技術研報，預期藥明康德A股未來30日股價將於絕對值上錄得升幅，機會率估計高於

自動駕駛國標發布 明確安全主體責任

【香港商報訊】據工業和信息化部4日消息，在公開徵求意見一個多月後，《智能網聯汽車 自動駕駛系統安全要求》（GB 44721—2026）強制性國家標準近日由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批准發布，擬於2027年7月1日起正式實施。

近年來，新一輪科技革命與產業變革持續深化，中國自動駕駛技術加速迭代突破，智能網聯汽車道路測試示範有序推進，2025年兩款L3級（有條件自動駕駛）車型獲得附條件准入許可。為積極適應產業快速發展對標準化工作提出的更高要求，工信部加快推進智能網聯汽車標準體系建設和重點急需標準研製。

此次發布的強制性國家標準適用於搭載L3級、L4級（高度自動駕駛）系統的M類和N類車輛，不適用於自動泊車系統。標準立足中國產業發展與行業監管實際需求，兼顧技術可行性、產業適應性與落地实操性，構建了維度完整、要求清晰、適配國情的安全要求體系，為自動駕駛產品明確了統一的安全准入基線，對規範自動駕駛技術研發應用、提升道路交通安全水平、壓實企業安全主體責任、護航產業健康可持續發展具有重要意義。

據悉，標準要求健全企業全生命周期安全保障機制，筑牢安全根基，從源頭降低自動駕駛系統潛在的安全風險，同時明確車輛製造商應在自動駕駛系

80%或極有可能發生。該行維持其為行業首選股，評級「增持」，目標價175元。

大摩指出，藥明康德第二季業績遠勝預期，管理層已將全年收入增長指引（持續經營基礎計）由原先介乎18%至22%，顯著上調至介乎35%至39%。多項領先指標支持其增長前景，包括年內新增12個商業化合約；TIDES板塊全年收入增長指引由40%上調至45%；在手訂單同比增長25%及按季增長11%，訂單出貨比持續高於1.2倍；以及全年資本開支指引由65億至75億元，上調至75億至85億元，進一步反映全球小分子到物產能緊張。

統研發驗證過程中組織開展相應的仿真、場地及道路試驗。標準還要求強化系統動態駕駛任務執行能力，保障使用安全；規範人機交互與用戶告知要求，防範誤用濫用風險，要求自動駕駛系統的激活和退出過程應安全，並明確就緒、激活、退出等狀態信息及信號的提示規範，對於L3級自動駕駛系統還應具備駕駛人接管能力監測功能；完善多維度檢驗檢測方法，保障標準可落地實施。

「此次國家標準的發布，標誌着內地高階智駕從企業自律、推薦引導，正式邁入法定合規、強制准入的法治化新階段，補齊了智能網聯汽車產業監管的核心制度短板。」一位業內人士分析表示，該標

準清晰界定了L3、L4級自動駕駛的運行邊界、人機交互規則、接管機制與故障安全退場策略，並明確車企信息公示與安全主體責任。「同時，新標準將推動行業資源向具備全棧自研、完整測試體系的頭部企業集中，優化產業格局。」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第6章)第6A(1)(a)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 緊隨法院的一項判決或命令而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款項的債項
致：林苑莉 (LAM YUEN LEE VIOLA)
地址：1) 香港新界馬鞍山烏溪沙路8號迎海25座36樓A室； 2) 香港新界沙田安耀街5號W Luxe 5樓N08室；及 3) 香港新界沙田安耀街5號W Luxe 5樓N05室；
現特通知，債權人眾安銀行有限公司 (ZA BANK LIMITED)，其地址為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3座資訊科技大樓13樓1301室，已發出“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要求你償付港幣\$2,399,074.37，此筆款項須立即償付。根據區域法院於介乎作為原告人的債權人與作為被告人的你（除其他以外）的區域法院民事訴訟案件2026年第2640宗中在2026年7月7日作出的最終判決，你須支付債權人：-(i) 款項港幣\$2,330,026.27；(ii) 從2026年5月1日起至2026年7月7日就款項港幣\$2,300,000.00所累算的利息以年利率為債權人的港元最優惠利率加7釐計算，其後以判定利率計算，直至支付為止；及(iii) 定額訟費港幣\$7,480.00。以上述為基礎，截至2026年7月16日，你仍然欠下債權人款項合共港幣\$2,399,074.37，其明細已清楚詳列在法定要求償債書內的附件中。
本要求償債書是重要的文件，本要求償債書在報章刊登之首日，須視作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的日期。你必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的21天內處理本要求償債書，你可償付所列債項，或嘗試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否則你可被宣告破產，而你的財產及貨品亦可被取走。如你認為有令本要求償債書作廢的理由，應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18天內，向法院申請將本要求償債書作廢。如你對自己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的意見。
本要求償債書，可於下述地點索取或查閱。
姓名：陳鏡文律師 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35樓3507室 債權人之代表律師：德恒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電話：3615 9519 傳真：3622 3499 檔號編號：LIT/CKM/PAU/ADA/5175/26
自本要求償債書首次在報章刊登之日起計，你只有21天的時間，之後債權人可提出破產呈請。如欲向法院申請把本要求償債書作廢，你必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首次在報章刊登之日起計18天內，向法院提出申請。 日期：2026年8月5日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第6章)第6A(1)(a)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 緊隨法院的一項判決或命令而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款項的債項
致：蔡敏 (TSOI MAN)
地址：1) 香港皇后大道中340號華泰國際大廈13樓1301-1304室； 2) 香港皇后大道中340號華泰國際大廈15樓1501-1503室； 3) 香港皇后大道中340號華泰國際大廈15樓1501室； (4) 香港數碼港貝貝沙山道8號Bel-Air No. 8第8A座18樓A室
現特通知，債權人歌力士(亞洲)有限公司(ORIX Asia Limited)（以下簡稱“債權人”），其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2座25樓已發出“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要求你償付HK\$11,915,828.66，此筆款項須立即償付。此筆款項是高等法院民事案件2026年第37宗日期為2026年2月26日的最終判決（「該判決」）（其中債權人為原告人而閣下為第三被告人），法院判定（除其他以外）閣下須向債權人支付：-(1) HK\$804,522.00及按本金HK\$337,530.10以年息率36%由2025年12月17日起計算至款項付清時止之進一步利息；(2) HK\$4,331,800.35及按本金HK\$3,325,991.01以年息率36%由2025年12月17日起計算至款項付清時止之進一步利息；(3) HK\$5,168,719.31及按本金HK\$3,978,216.06以年息率36%由2025年12月17日起計算至款項付清時止之進一步利息及(4)定額訟費HK\$12,545。截至2026年7月16日(包括該日)，你根據該判決欠付債權人的未償還判定債項金額為HK\$11,915,828.66(有關計算詳列在法定要求償債書內)。
本要求償債書是重要的文件，本要求償債書在報章刊登之首日，須視作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的日期。你必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的21天內處理本要求償債書，你可償付所列債項，或嘗試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否則你可被宣告破產，而你的財產及貨品亦可被取走。如你認為有令本要求償債書作廢的理由，應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18天內，向法院申請將本要求償債書作廢。如你對自己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的意見。
本要求償債書，可於下述地點索取或查閱。
姓名：陳鏡文律師 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35樓3507室 債權人之代表律師：德恒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電話：3615 9519 傳真：3622 3499 檔號編號：LIT/CKM/FRE/JOS/4754/25
自本要求償債書首次在報章刊登之日起計，你只有21天的時間，之後債權人可提出破產呈請。如欲向法院申請把本要求償債書作廢，你必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首次在報章刊登之日起計18天內，向法院提出申請。 日期：2026年8月5日

屋宇設備維修技工(全職/兼職)
5年工作经验以上 必須有工人註冊證及安全咭 據獨立處理完成維修技能 須原成每天最低工作配額 月薪1500元~2000元 星期一至六9:00~18:00 致電60247487 譚生聯絡

證券代碼：600827
900923

證券簡稱：百聯股份
百聯B股

公告編號：臨 2026-046

上海百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股份回購進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回購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5/28
回購方案實施期限	2026年6月17日~2027年6月16日
預計回購金額	10,000 萬元 ~20,000 萬元
回購用途	☒ 減少註冊資本
	☐ 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
	☐ 用於轉換公司可轉債
	☐ 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
累計已回購股數	1,618,700 股
累計已回購股數占總股本比例	0.099%
累計已回購金額	12,997,562 元
實際回購價格區間	7.93 元 / 股 ~8.12 元 / 股

一、回購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百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於2026年5月27日召開的第十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及2026年6月17日召開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逐項審議通過了《關於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股份的議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資金及商業銀行回購專項貸款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公司發行的人民幣普通股A股，回購金額10,000萬元~20,000萬元（均含本數），回購價格不超過人民幣12.48元/股（含本數），回購股份用於減少公司註冊資本，回購期限為自股東會審議通過回購方案之日起12個月內。因公司

將實施2025年年度權益分派，本次實際權益分派的A股股權登記日為2026年7月8日（B股股權登記日為2026年7月13日），除權除息日為2026年7月9日，根據相關規定，公司股份回購價格上限由12.48元/股（含本數）調整為12.33元/股（含本數）。
具體內容詳見公司於2026年5月28日、2026年6月18日、2026年6月27日、2026年7月2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關於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股份的預案》（臨2026-025）、《2025年年度股東會決議公告》（臨2026-033）、《關於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股份的回購報告書》（臨2026-036）、《2025年年度權益分派實施公告》（臨2026-038）、《關於2025年年度權益分派實施後調整回購價格上限的公告》（臨2026-039）。
二、回購股份的進展情況
據《上市公司股份回購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7號——回購股份》等相關規定，公司在回購股份期間，應當在每個月的前3個交易日內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購進展情況。現將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購股份的進展情況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系統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累計回購股份1,618,700股，已回購股份占公司總股本的比例為0.09%，成交最高價為8.12元/股，成交最低價為7.93元/股，成交總金額為12,997,562元（不含交易費用）。上述股份回購符合法律法規的規定及公司回購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項
公司將嚴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購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7號——回購股份》等相關規定，在回購期限內根據市場情況擇機做出回購決策并予以實施，同時根據回購股份事項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特此公告。

上海百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6年8月5日

廣告香
效港
力商
宏報
大